

谢家集区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1〕37 号）要求，结合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谢家集区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谢家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南市谢家集区平山路 1 号，电话：0554-2797015，邮编：232052）。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要求，及时出台《谢家集区 2021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强化制度执行

和推进平台建设，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各项保障措施，推进我区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公开质量得到新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

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及时发布疫情信息，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依法做到及时、准确、公开、透明，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疫情动态和应对处置工作进展。建立疫情防控专题，全年发布疫情相关信息 549 条。

全力推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乡村振兴、污染防治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调整完善区政府本级及区直单位和乡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截至目前，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3130 条。**着力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与回应关切质效。**要求各相关部门贯彻“政策发布与解读同步”原则，落实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报批的机制。根据不同政策文件的特点，延伸解读内容，在解读背景依据、目标内容等要素的基础上，实事求是，把握解读重点。针对人民群众热切关注的、能够影响市场预期的政策文件，采用图片图表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公众进行展示，并充分运用新媒体渠道，精准推送、集中发布，扩大政策传播途径与范围，增强解读效果。2021 年，共发布政策解读 28 条，其中负责人解读 10 条，部门和专家解读 17 条，媒体解读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谢家集区政府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坚持依法规范办理，狠抓依申请办理质量，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作出及时、准确的答复。2021 年，全区新收依申请公开 9 件，其中予以公开 5 件，不予公开 2 件，无法提供 1 件，不予处理 1 件。本年度未收到涉及依申请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保密审查制度，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明确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杜绝个人隐私以及泄密等事件的发生。我区全年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12100 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内容，加强网站平台建设，坚持第一时间公布政务信息，扩大信息发布增量，规范信息公开栏目，同时做好自查及网站内容更新等后续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完善考核整改并重体系。制订《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严格落实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且分值权重不低于 4% 的要求。明确分值权重、核验标准、完成时限，有效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二是强化责任追究。建立工作整改约谈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下发整改约

谈通知单，通过约谈、现场演示等方式督促政府部门强化公开责任，对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问题进行责任追究。

三是完善社会评议评价机制。保障谢家集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有迹可寻、有政策支持、有数据支撑，有应对措施，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2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83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8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年度办 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 年,谢家集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政策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对群众生活创业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作用有待提升;部分单位开展的新媒体账号关注数少、内容原创少,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 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质量,改变政策解读流于形式的现状。对于不符合解读基本要求的,本着“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要求予以修正;通过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图解图表、视频音频、卡通动漫等方式,丰富政策解读形式。**二是**着力提升政务公开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政民互动、公众参与等全链条制度体系,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切实提高政务公开便民惠企的实效。**三是**强化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加大规范管理力度,积极探索推进政务新媒体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发挥政务新媒体服务企业群众的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